裕民县哈拉布拉乡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总结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哈拉布拉乡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总目标，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战略决策，紧扣哈拉布拉乡人民政府发展工作大局，大力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现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将我哈拉布拉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要做法

**（一）坚持党建引领，完善党内各项工作体制机制。**

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不断强化党委主体责任，成立了以乡党委书记任组长，其他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村支部书记、五办六中心负责人任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实施“一岗双责”即负责分管领域法治政府建设，同时还要承担包联村队法治政府建设，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法治政府组织体系。

**（二）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一是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党政第一责任人责任。**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每年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2次，定期召开法治建设党政联席会议，分析研判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提高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聚力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单位严格落实、全乡各族干部职工人人参与”的工作格局。**二是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检查。**研究制定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将法治政府建设与经济发展、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三是规范依法行政职责，做得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发挥“关键少数”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关键作用，坚持“议事先学法，明确乡党政班子成员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责任，确保权力运行清单化、明细化，在乡党政班子成员推进三张清单即：责任清单、权力清单、负面清单，实现任务照单看、工作照单干、落实照单办。

**（三）细化工作措施，保障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一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按照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原则，建立健全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的制约机制；根据新政发〔2023〕31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部分行政处罚权的决定，哈拉布拉乡综合行政执法队认领行政许可2项、行政检查4项、其他行政权力18项，共计24项行政执法权，同时承担了县级行业主管部门委托的安全生产、乡村建设等领域执法事项，日常监管、制止违法行为、上报违法线索、协助执法实施、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等协助执法的相关事务。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三统一”制度（统一制定、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强化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合法性、科学性、民主性，维护法治统一，做到政令畅通。

**三是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加强行政决策制度建设。健全决策机制，明确决策程序，规范会议制度，严格公文审批，确保决策权和决策责任相统一；完善行政决策监督机制，落实“三重一大”末尾表态制和“两代表一委员”邀请列席党政联席会制度，切实推动社会公众依法有序参与重大行政决策，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三是深入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建立健全了律师参与的法律顾问制度。目前，全乡有法律顾问2人，一村一法官2人，法律明白人30人。确定了草场纠纷、土地纠纷、征地补偿、项目建设等重大决策，须由法律顾问审查后经集体研究讨论决定的工作机制。

**（四）加强依法行政，助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积极发挥人民调解制度作用，充分践行“枫桥经验”，利用“党小组+网格员+联户长”基层治理机制，强化矛盾纠纷隐患常态化管理，实行村级日走访日研判，乡级周研判防控机制，对各类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实行县、乡、村联调联处机制和乡党政班子成员包案督办，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及时调处和化解。今年以来，我乡共接待来访人员98人次，乡级调解各类处了19余起疑难矛盾隐患，综合维稳信访工作呈现良好局面，群众安全感和政府工作满意度不断提升。

**二是强化法治思维，落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各项工作。**坚持依法依规办事，制定哈拉布拉乡人民政府党委班子学法计划。组织党政班子成员深入包联村队开展廉政党课暨普法宣传10场次，覆盖党员群众3600余人。加大行政监督力度，充分利用12345网上投诉平台，在自觉接受上级党委政府和乡人大依法实施监督的同时，注重接受社会舆论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及时受理反馈群众举报投诉，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对行政行为实施监督的权利，2023年以来，全乡共处理12345网上投诉90起，化解率100%。完善基层法律服务框架。全乡设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1个，村公共法律服务点10个，“三官一律”全部落实到位，引导群众以合法途径解决历史问题，为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是加强普法宣传，提高群众学法用法的行动自觉**。乡机关和各村以“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宣讲为主题，围绕3月法制宣传月、6月国家全民禁毒宣传月，“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节庆点，以展板、横幅、宣传栏、微信群、发放宣传单、法治大讲堂等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群众知法、学法氛围。截至目前，全乡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156场次。“法治六进”活动10余场，推进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走深走实。

### **四是以创建为平台，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探索市域社会治理新模式，在加勒克孜阿尕什村打造无诉讼村队示范创建工作。完善基础设施、规范乡村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深入开展示范性司法所创建工作。2023年12月，哈拉布拉乡司法所被命名为自治区示范性司法所。积极开展平安中国创建工作。

**（五）深入开展普法学习，推动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水平迈上新台阶。**

**一是率先垂范，做学法标兵。**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采取集中授课、以会代训、以案代训等形式和法律知识测验等方式，带头学法，模范用法。2023年共开展领导班子学法16次、专题党课2次、法律讲座2次。借助新媒体加强法律法规学习，2023年乡村两级干部学习强国、新疆干部网络学院、逢九必讲均按要求完成学习。

**二是多管齐下，抓普法宣传。**以“弘扬法治精神，普及法律知识，共建和谐社会”为主题，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周一升国旗等活动，大力宣传现代法治理念，努力传播法律知识，提高公民法治意识和法律素质，创造良好的法治社会环境；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活动为主题，组织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进村入户、田间地头开展法律法规宣讲活动，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提升群众的公众安全感。2023年以来，共免费发放普法书籍100余本。开展各类宣讲活动218场次，各族群众参与率达96%。

**（六）持续优化行政服务流程，扎实提高办事效率和依法行政能力。**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设立便民服务大厅（设置医保窗口、民政窗口、社保窗口、综合窗口），加强窗口人员政治理论学习及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窗口人员的政治素养和业务水平。各村服务大厅制作张贴了《哈拉布拉乡“为民服务质量提升年”惠民政策申请及审批流程图》展板，对办事群众实行告知承诺制，制定一次性告知书，实现让群众办事少跑腿，最多跑一次，扎实提高群众办事效率。2023年，积极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及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执法的的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的记录制度，还有重大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制度）。结合实际，与相关法律服务所签定法律顾问聘用协议，聘用法律顾问，有效提高我乡依法决策、依法行政水平，确保行政行为合法和科学；积极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提升执法人员专业知识水平、执法能力。 制定并印发了《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试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试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试行）》《哈拉布拉乡人民政府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试行）》等系列制度；切实推动本单位执法队伍建设。为切实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全面有效落实，提升行政执法水平，根据《裕民县哈拉布拉乡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设置方案》哈政发[2021]40号文件精神，2023年哈拉布拉乡新招录综合执法办公室事业编制3人，有执法证件2人。截至目前，全乡有行政执法证10人。

**二、存在的主要不足**

我乡在法治建设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党和人民的要求和期望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一是**依法治县体制机制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二是**政府法律顾问服务质量仍需提升，对影响高质量发展的因素仍需深入研究。

**三是**多元矛盾纠纷调处机制需进一步完善。

**四是**法治教育宣传形式较单一，内容欠丰富，缺乏新媒体与法治建设的深度融合。

**五是**执法人员培养不足，执法人员较少，不能创造性地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今后，我乡将主动作为，发扬成绩，克服不足，勤奋务实，切实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抓得更好、更实，为全县法治政府建设贡献一份应有贡献。

**一是深入推进依法治县工作,进一步筑牢法治根基。**以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为着力点，深化法治领域改革创新，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哈乡。

**二是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工作，进一步提升法治保障能力。**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职责，提升政府各部门依法决策水平；强化规范性文件及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管理工作；完善政府法律顾问机构工作机制，为政府依法决策提供保障。严格依法办理行政复议案件，加强行政应诉工作，推进全乡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

**三是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满足群众多元法律需求。**加强乡、村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聚焦重大民生实事，注重在走访中摸排了解村民的法律需求，广泛听取民意，拓展服务内容，引导村法律顾问因地制宜，提供“即时式”“精准式”“跟踪式”法律服务。

 **四是创新宣传教育载体。**结合开展文艺汇演、送法下乡等活动，发动和组织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者、普法志愿者深入基层群众，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所关注的社会保障、安全生产、医疗卫生、食品安全和社会救助等热点问题，进一步扩大现有的法治文化宣传规模，推动形成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良好氛围。

 哈拉布拉乡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日